中共重庆市璧山区委组织部

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中共重庆市璧山区委组织部是区委主管组织工作、干部工作和人才工作的职能部门，具体职能如下：

1．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关于党的建设相关政策、制度等规定，研究和指导全区党的组织建设。指导全区基层党组织设置和建设工作；指导区管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开展；负责承办镇党委、街道党工委以及直接管理的党组织换届审批工作；负责全区党员管理和发展工作；受区委委托承办全区党费的收缴、管理使用工作；负责党的建设的理论研究；指导推进全区党代表任期工作。

2．根据中央、市委关于干部队伍建设的方针、政策，研究和指导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参与制定干部、人事工作的主要制度和办法，研究制定全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特别是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和规划，并组织实施。

3．贯彻落实公务员法及相关政策法规；负责全区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的综合管理；负责指导全区公务员队伍建设。

4．负责对全区人才工作的统筹、协调和宏观管理；参与制定人才工作的重要制度、规定，负责对全区人才情况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指导意见；统筹全区优秀专家和高层次人才的选拔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璧山区优秀人才信息库。承担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5．主管全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起草全区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和有关制度规定；指导全区党校建设和干部培训工作；负责中组部、市委组织部调训市管领导干部和区管干部的工作；指导、协调、检查全区各镇街、各部门的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承办区委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联席会议相关工作。

6．按照上级要求，负责对全区干部监督工作提出意见建议，制定出台干部监督工作相关制度规定；负责各镇街、部门干部选拔任用及贯彻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相关政策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区管干部的日常管理监督。

7．统筹指导全区干部考核工作，研究制定干部考核规定及工作制度，负责区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考核工作，具体承担区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8．负责全区干部人事档案工作的制度研究和业务指导、制度建设、监督检查等工作。

9．指导、检查全区组织系统自身建设，负责组工调研宣传工作。

10. 负责全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措施制定、综合协调、检查指导，协调指导各镇街和有关部门抓好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

11. 贯彻执行中央、市委和区委关于党员教育培训的有关方针、政策和规定，负责全区党员教育培训工作的规划制定、指导和保障服务。

12. 负责全区干部档案（教育、卫生管理的干部档案除外，下同）建立、接收、保管、转递、统计、保密等日常管理事务工作。推广、应用干部档案现代管理方法和技术，负责干部人事档案管理的信息化工作。负责全区人才服务工作，协助主管部门组织、指导全区各支人才队伍建设，协调落实人才工程项目等工作。

13.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构成

中共重庆市璧山区委组织部为正处级，列区委工作机关序列，加挂区公务员局牌子。中共重庆市璧山区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与区委组织部合署办公。同时，设置重庆市璧山区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信息中心，为中共重庆市璧山区委组织部管理的财政全额补助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处级。设置重庆市璧山区干部档案中心挂重庆市璧山区人才服务中心牌子，为中共重庆市璧山区委组织部管理的财政全额补助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科级。

中共重庆市璧山区委组织部内设12个职能科（室）：办公室、信息调研科、组织科、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科、干部科、公务员管理科、人才科、干部教育科、干部监督科、干部考核科、干部档案管理科，区远程教育中心。

1. 预算及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38154982.74

二、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利用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主要用于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党员干部教育，干部队伍建设、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及全区换届选举等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原则为科学规范原则、公开公正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成立部机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自评工作，工作组的主要成员及职责如下：

1. 工作组成员

组 长： 常务副部长

副组长： 副部长

成 员： 各科室负责人及财务工作人员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办公室设在部机关办公室。

1. 工作职责

（1）组长职责：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副组长职责：审核修改拟定的绩效自评方案，并提交考评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监督、部署、确认绩效自评过程及反馈意见的处理。

（3）小组成员职责：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考评工作组于年初开展自评检查工作，对上一年度项目整体实施情况和质量进行评定，并核实资金拨付情况。

三、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

我单位绩效自评涉及“选调生到村任职工作补助资金”、“干部教育及党员教育工作”、“组织干部工作”、“人才引进工作”、“组织党建工作”、“区委联系服务专家工作”、“璧山区村（社区）干部养老保险补贴资金”，合计金额38154982.74万元，各个项目自评满分。本单位各项项目资金其主要用途是确保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转，促进各项工作任务正常推进，达到预期效果。在项目经费的使用上，在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完成的同时，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

1. 主要经验及做法

按程序专项专用，确保资金使用效率和质量。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建议区财政局开展线下现场培训，针对项目绩效工作方法对全区各单位进行指导。